



今天市区天气

晴转多云
西南风3-4级转4-5级
-4~8℃



明天市区天气

雨夹雪转多云
南风转北风3-4级
0~7℃



后天市区天气

晴
北风转南风3-4级
-1~5℃

今天晴转多云 市区最高气温8℃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纪殿国)今天晴转多云,西南风为主。明天阴,局部有雨夹雪,南风转北风。后天多云转晴,北风转南风。烟台市气象台8日发布天气预报:

烟台市区,9日白天,晴转多云,西南风3-4级转4-5级阵风6级,最低气温-4℃,最高气温8℃。10日,雨夹雪转多云,南风转北风3-4级,0~7℃。11日,晴,北风转南风3-4

级,-1~5℃。烟台各区市,9日白天,晴转多云,西南风,沿海及内陆3-4级转4-5级阵风6级。最低气温,沿海-4℃,内陆-8℃;最高气温,沿海8℃,内陆9℃。

9日夜间到10日白天,阴,局部有雨夹雪,南风转北风,沿海及内陆4-5级转3-4级,-2~8℃。10日夜间到11日白天,多云转晴,北风转南风,沿海及内陆3-4级,-5~7℃。

空气污染气象条件预报:气象条件不利于空气污染物扩散。森林火险气象等级:二级(较低风险)。一氧化碳中毒潜势预报:三级(可能)。



近日,100台出口墨西哥的天然气管公交车在山东港口烟台港完成装船并启程。这批12米级天然气管公交车,是安凯客车基于墨西哥市场需求研发的定制化产品,拥有更低气耗、更强动力和更长续航,将投入到墨西哥蒙特雷市的公共交通系统中。 YMG全媒体记者 唐克 摄

三部门部署春节假期重点传染病防治工作

国家疾控局综合司、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国家中医药局综合司2月7日联合发文,部署2026年春节假期前后及春季重点传染病防治工作,要求各地相关部门落实落细各项防治政策措施,确保全国疫情形势总体平稳,保障人民群众健康平安过节。

春节假期人员跨境、跨区域流动和聚餐聚会等活动将明显增加,可能进一步加大疫情传播扩散风险。通知要求,强化输入传染病防控,密切关注全球新冠、猴痘、登革热、基孔肯雅热、疟疾、人感染新亚型流感、尼帕病毒病等疫情形势,提前做好防范应对准备。加强对进境人员中新发突发传染病病例的流行病学调查,摸清感染来源,加强密切接触者追踪、排查和管理,严防疫情传播扩散。

据悉,当前,我国传染病疫情形势总体平稳。新冠保持较低流行水平,大部分地区流感已降至中、低流行水平,急性呼吸道传染病疫情总体呈下降趋势,但仍处于高发季节。蚊媒传染病处于非流行季,但登革热、基孔肯雅热、疟疾等境外输入风险持续存在,南方气温较高地区存在境外输入病例或越冬蚊引起本地散发病例的风险。 据新华社

“全额退保”“债务清零”短视频属不实信息

金融监管总局、中央网信办等五部门日前发布关于警惕不法“代理维权”短视频及直播陷阱的风险提示,“全额退保”“贷款/信用卡不用还”“债务置换”“征信洗白”等均属不实信息,金融消费者、投资者应警惕诱导性营销说辞,避免上当受骗。

近期,社会上一些组织和个人通过短视频及直播等自媒体平台违规制作、散布涉及“全额退保”“债务清零”“债务优化”“债务协商”等不实短视频,甚至以直播形式传授“技巧”,诱导金融消费者、投资者委托其“代理维权”,从而收取高额咨询费、服务费,以“依法维权”之名行“非法牟利”之实。此类不法“代理维权”短视频、直播传播不实信息,扰乱金融市场秩序,侵害金融消费者、投资者合法权益。

据介绍,不法“代理维权”短视频、直播乱象的主要特征包括谎称“监管部门出新政”“金融机构有活动”、宣称“专业律师专业维权”等。

五部门提示,警惕“代理维权”骗局。不法组织或个人名为“代理维权”,实为伺机牟利。金融消费者、投资者如听信“代理维权”组织和个人的虚假宣传,不仅可能支付高额服务费,如欲中途退出,甚至可能因“违约”而陷入官司。 据新华社

8部门联合发文进一步防范和处置虚拟货币等相关风险 严格禁止虚拟货币相关业务活动

记者日前从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监会了解到,中国人民银行等8部门当日联合发文,明确虚拟货币相关业务活动属于非法金融活动,境内一律严格禁止。未经相关部门依法依规同意,境内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境外发行挂钩人民币的稳定币,境内主体及其控制的境外主体不得在境外发行虚拟货币。

近期,虚拟货币、现实世界资产(RWA)代币化相关投机炒作活动时有发生,扰乱经济金融秩序,危害人民群众财产安全。

为此,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市场监管总局、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国家外汇局等8部门联合发布《关于进一步防范和处置虚拟货币等相关风险的通知》。

通知明确,虚拟货币不具

有法偿性,不应且不能作为货币在市场上流通使用。在境内开展法定货币与虚拟货币兑换业务、虚拟货币之间的兑换业务、作为中央对手方买卖虚拟货币、为虚拟货币交易提供信息中介和定价服务、代币发行融资以及虚拟货币金融产品交易等虚拟货币相关业务活动,涉嫌非法金融活动,一律严格禁止,坚决依法取缔。境外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非法向境内主体提供虚拟货币相关服务。

根据通知,在境内开展现实世界资产代币化活动,以及提供有关中介、信息技术服务等,应予以禁止;经业务主管部门依法依规同意,依托特定金融基础设施开展的相关业务活动除外。境外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非法向境内主体提供现实世界资产代币化相关服务。未经相关部

门同意、备案等,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赴境外开展现实世界资产代币化业务。

通知强调,企业、个体工商户注册名称和经营范围中不得含有“虚拟货币”“虚拟资产”“加密货币”“加密资产”“稳定币”“现实世界资产代币化”“RWA”等字样或内容。

通知提出,持续整治虚拟货币“挖矿”活动。依法严厉打击虚拟货币、现实世界资产代币化相关诈骗、洗钱、非法经营、传销、非法集资等违法犯罪活动,以及以虚拟货币、现实世界资产代币化等为噱头开展的相关违法犯罪活动。 据新华社

